

鄂尔多斯市巨鼎煤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鄂巨鼎集团发〔2024〕23号

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设计变更》请示的批复

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上报的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设计变更〉的请示》（以下简称设计变更）已收悉。经集团审阅请示及相关附件后，认为此变更设计科学合理，更贴合生产实际，能够更有效的开采矿区内煤炭资源，指导实际的安全生产。现批复如下：

一、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以下简称：腾远煤矿），《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

矿设计变更》（以下简称设计）更由内蒙古煤炭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单斗挖掘机—卡车运输间断式开采工艺，设计生产能力 120万吨/年，为合法生产煤矿。设计根据煤矿提交的相关设计资料及煤矿开采现状，依据原鄂尔多斯市煤炭局《鄂尔多斯市煤炭局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露天煤矿改扩建变更初步设计说明书的批复》（鄂煤局发〔2008〕98号）、原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初步设计优化的意见》（内煤局字〔2011〕79号）、原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优化初步设计的批复》（内煤局字〔2012〕113号）、原内蒙古自治区煤炭工业局《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优化初步设计变更的批复》（内煤局字〔2014〕234号）、原鄂尔多斯市煤炭局《关于印发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技术改造项目（120万吨/年）竣工验收意见书的通知》（鄂煤局发〔2016〕12号）、鄂尔多斯市巨鼎煤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矿田东部4-2中及以下煤层延深开采设计的批复》（鄂巨鼎集团发〔2022〕4号），结合煤矿实际生产情况综合考虑，对腾远煤矿设备选型与数量、剥离方式和采煤方法、开拓运输系统、采掘场防排水、地面生产系统、机电

维修设施与专业仓库、供配电、给水与排水、供热设备、总平面布置、水土保持、环境保持、组织机构、人力资源配置等内容进行调整。其它未涉及内容仍按照批复的原设计执行。

二、同意设备选型与数量的变更

现煤矿主要的采剥设备为斗容 3.0m^3 、 3.2m^3 、 4.8m^3 、 5.5m^3 、 6.5m^3 型液压铲。采煤设备采用 2.8m^3 液压挖掘机配合60t自卸卡车。孔设备选型选用 $\Phi 110\text{mm}$ 型号的潜孔钻机。运输设备额定载重60t、70t、80t型自卸卡车。排土设备选用斗容 3m^3 ，载重5t装载机。辅助设备选择ZL-50型轮式装载机和推土机，另选用斗容 2.2m^3 液压挖掘机各一台。根据煤矿机械设备实验需要，选用一台斗容 10m^3 的液压挖掘机参与试用实验。

三、同意剥离方式和采煤方法的变更

剥离台阶：水平分层，高度 10m；

采煤台阶：倾斜分层，高度为煤层自然厚度；

岩石、煤台阶坡面角： 70° ；

黄土台阶坡面角： 65° ；

采掘带宽度：岩石、煤台阶 12m；

最小工作平盘宽度：采煤、软岩 30m，硬岩 34m；

安全平台宽度不小于 3m。

四、同意开拓运输系统的变更

剥离物采用 60、70t 自卸卡车运输。

原煤经各工作平盘运输道路、经移动坑线、端帮运输平盘或采场中部临时搭桥运输道路运至采场西侧内排土场运输平盘、经地面运输道路运往采场西北侧的储煤场。

五、同意开采掘场防排水的变更

变更后排水设备及材料表

表 4-2

时期	设备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正常	BQS80-20×10-90	流量 Q=80m³/h 扬程 H=200m 功率 N=90kW	2 台（其中 1 台备用）
	胶管+PVC	DN100	900m
暴雨	BQS80-20×10-90	流量 Q=80m³/h 扬程 H=200m 功率 N=90kW	1 台（与正常 1 台水泵同时启用）
	胶管+PVC	DN150	1500m

六、同意地面生产系统的变更

储煤场设置 2 台 LG855H 型前装机。2 台 LG855H 型前装机同时装煤，则每小时大约可装载 400 吨，每天按 16 小时运作，最多可装煤 6400 吨，满足本矿生产需要。

计量系统设地磅房 1 座，配置 2 台 SCS-150 型汽车衡。用于进出煤生产系统煤炭的计量。

七、同意机电维修设施及专业仓库的变更

设备维修保养作业由山河智能内蒙古矿山科技有限公司负责。山河智能内蒙古矿山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情况到场维修保养或返厂维修保养。

煤矿工业场地内设综合材料库 1 座，面积为 100 m²，用

于存放煤矿生产设备的备品备件。消防材料库 1 座，面积为 100 m²，用于存放消防工具及器材。危废库 1 座，面积为 54 m²，用于存放煤矿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应急物资库 1 座，面积为 32 m²，用于存放应急救援物资。

本露天矿矿田境界西部设置 1 座加油站，配套 YZ-ZGFB-50/2-F-BC 型撬装式加油装置 2 套给生产设备加油，每套撬装式加油装置配套 2 个 25m³柴油罐和 1 台双枪加油机。加油站配套 2 台东风多利卡 10 吨移动加油车。油料供应均依托本矿附近的社会加油站。

八、同意供配电的变更

在露天矿西北侧有麻黄湾 35kV 变电站，出线电压等级 35kV、10kV，10kV 侧有出线间隔并有富裕容量。本矿已形成双回路电源线路，引自麻黄湾 35kV 变电站 10kV 侧不同母线段，导线采 LGJ-120mm² 型钢芯铝绞线，距离 10 km。

距本矿西北约 12km 处建有竹笄塔 35kV 变电站 1 座，主变容量 2×20MVA，10kV 侧有出线间隔并有富余容量。本矿采场建有山河智能 10kV 箱式变电站 2 座，电源一回均引自竹笄塔 35kV 变电站 10kV 侧母线段，供电线路已形成，线路长度 12km，采用 LGJ-70mm² 型钢芯铝绞线，另配备容量为 200kW 的柴油发电机组 2 台，作为采场排水泵及暴雨泵的备用电源。

全矿安装用电设备 19 台，工作用电设备 13 台，安装用电设备 2259.2kW，工作用电设备 2029.6kW，最大有功功率 1180.7kW，最大无功功率 375.5kvar，视在功率 1239.0kVA，

功率因数 0.95，吨煤电耗 1.00kWh/t。

露天矿采用 10kV、380/220V 两个电压等级。采场建有山河智能 10kV 箱式变电站 2 座，其中 1 台箱变内安装 GTXGN15-12 型高压开关柜 4 台、S13-800/10/0.4 型变压器 1 台、GGD 型低压配电柜 4 台，以 380V 向充电桩、水泵房 380V 配电室供电，380V 侧安装电容自动补偿装置一套，补偿容量 240kVar；另 1 台箱变内安装 GTXGN15-12 型高压开关柜 4 台、S13-1000/10/0.4 型变压器 1 台、GGD 型低压配电柜 3 台，以 380V 向充电桩、边坡雷达供电，380V 侧安装电容自动补偿装置一套，补偿容量 300kVar。

采场正常排水泵、暴雨泵以及照明设施采用 380V/220V 供电，主电源电源引自山河智能 10kV 箱变 380V 侧母线段，选用 YJV22-1000 3×300+1×150 型电力电缆，线路长度约 800 米。集水坑设置正常排水泵 2 台，每台功率 90kW，采用软启动方式，配 ATS48 型软启动器 2 台，一台工作，一台备用，选用 JHS-3×70+1×35 型电力电缆；设置暴雨泵 1 台，功率 140kW，采用软启动方式，配 ATS48 型软启动器 1 台，选用 JHS-3×120+1×60 型电力电缆。

另在 380V 户外型水泵控制箱旁设柴油发电机房，配备容量为 200kW 型柴油发电机组 2 台，1 台为主排水泵提供备用电源，另一台为暴雨泵提供备用电源。配出线路选用 JHS 型防水橡套软电缆，敷设方式采用电缆沟或直埋。

水泵控制箱馈出线出口处设漏电保护装置，馈出线均采

用 JHS 型软电缆馈出，穿钢管直埋敷设方式。

九、同意给水与排水的变更

工业场地自营人员总用水量为 $877.83\text{m}^3/\text{d}$ 。输水系统由鄂尔多斯市金恒泰能源有限公司经输水管线输送至露天矿工业场地生活水泵房内的 50m^3 生活水箱内和已建 500m^3 生产消防水池。输水管线为单线，采用DN100的钢塑复合管，埋地敷设，法兰连接，埋地深度2.2米。生活用水由生活水泵房内的全变频供水设备提供，消防用水由消防泵房内的消防泵提供。露天矿生产用水、地面降尘及绿化用水利用净化后的坑内排水，其中露天矿采场及道路洒水通过洒水车供给，不足部分由已建 20100m^3 水池补充。

坑内排水 $31.02\text{m}^3/\text{h}$ ，即 $620.40\text{m}^3/\text{d}$ ，按60%折减得水量为 $372.24\text{m}^3/\text{d}$ ，经澄清、消毒处理后的水进入已建的 20100m^3 水池，可作为浇灌绿地、浇洒道路和采场洒水等生产用水水源，水质满足《防尘洒水水质标准》。

工业场地及施工队场地的办公室、浴室等排放的粪便污水，经化粪池简单处理，食堂排水经隔油池隔油，锅炉排污经降温池降温后，汇集到工业场地 100m^3 的化粪池，定期由鄂尔多斯市蓝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外运至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冲洗系统污废水排至坑内澄清池。

排水管材为硬聚氯乙烯环形肋管，连接方式粘接。排水主干管为DN100，埋地敷设，最小覆土厚1.80m。

室外消防管网采用环状布置，设置SX100型地下消火栓，

消火栓布置间距为90~120m。在储煤棚内设室内消防水炮。外消防管线采用DN100热浸锌镀锌无缝钢管。管道承压1.6MPa，DN<50，丝扣连接，DN≥50，法兰连接。管道埋设深度为2.2m。

本矿已有4台消防洒水车，用于采煤工作面的消防。

十、同意供热设备的变更

海尔热水器 EC5001-HC3 十三台，海尔热水器 ES100H--GA3 六台，矿部设电锅炉 SXDGL-240KW 一台，采剥队设新能源采暖锅炉 JLGL-100 一台。

十一、同意总平面布置的变更

露天煤矿总布置包括采掘场、外排土场、工业场地、生产区储煤场、外部公路、供电线路及水源地等工程。达产时采掘场位于矿田境界的东部，占地面积 112.44hm²。排土场已形成，位于采掘场西部，占地面积约 271.35hm²。工业场地位于排土场西北部，包括已有行政生活区、生活及辅助生产区，占地面积约 7.7hm²。生产区储煤场位于行政生活工业场地东部，占地面积约 0.94hm²。供电线路引自麻黄湾变电站引进 10KV 双回路。生活自来水由鄂尔多斯市东胜区自来水公司提供，并确保向腾远露天煤矿不间断供水，水质满足《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本矿工业场地位于外排土场西部，主要分为行政生活区、生活和辅助生产区、生产区（储煤棚）。

十二、同意水土保持的变更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见表 11-2。

露天矿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表 11-2

分区	防治责任范围 (hm ²)	位置
采掘场	112.44	矿田境界的东部
场内运输道路	2.41	采掘场到生产区(储煤场)道路; 辅助生产区与行政生活区道路
合计	114.85	

采掘场四周设置围埂及截排水沟, 周边种植防护林带, 降低风速, 控制风蚀, 林带采用乔灌木相结合, 一般选用灌木为优, 草本栽植密度宜大, 形成密集的沟头防护工程, 防止冲沟向源侵蚀。

在运输道路两旁种植松树(行距 2m×2m), 防止水土流失的同时, 还可起到抑尘防风、降噪和绿化美化的作用。

十三、同意环境保持的变更

露天矿工业场地的生活污水排水量约为 123.76m³/d。露天矿工业场地联合建筑内的办公室、浴室等排放的粪便污水, 经化粪池简单处理, 食堂排水经隔油池隔油, 锅炉排污经降温池降温后, 汇集到工业场地两座 100m³的化粪池, 定期由第三方单位外运至生活污水处理厂进行无害化处理。冲洗系统污废水排至坑内澄清池。

大气污染主要为采掘场和排土场及运输道路的扬尘治理。

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 本矿已与鄂尔多斯市蓝盈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生活垃圾清运合同，本矿生活垃圾由鄂尔多斯市蓝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

生产系统对于特别明显的大块矸石，采用车辆选装的办法单独装汽车后运到排土场，用于排土场的回填。

项目排放的污泥包括矿坑水处理站煤泥。矿坑水处理站排放的污泥主要为煤泥，水处理煤泥送至选煤厂掺入中煤销售。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主要为各种内燃机曲轴箱中更换下来的废机油、废油桶以及叉车换下的废铅蓄电池。废机油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油桶和废电池属于《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 HW49 其他废物，机修车间内设置危废暂存间，废机油收集贮存于桶内，废油桶和废电池分区储存在危废暂存间。本矿已与内蒙古林洲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理合同，由内蒙古林洲环保有限公司签订处理合同负责处置本矿产生的危险废物。

十四、同意组织机构的变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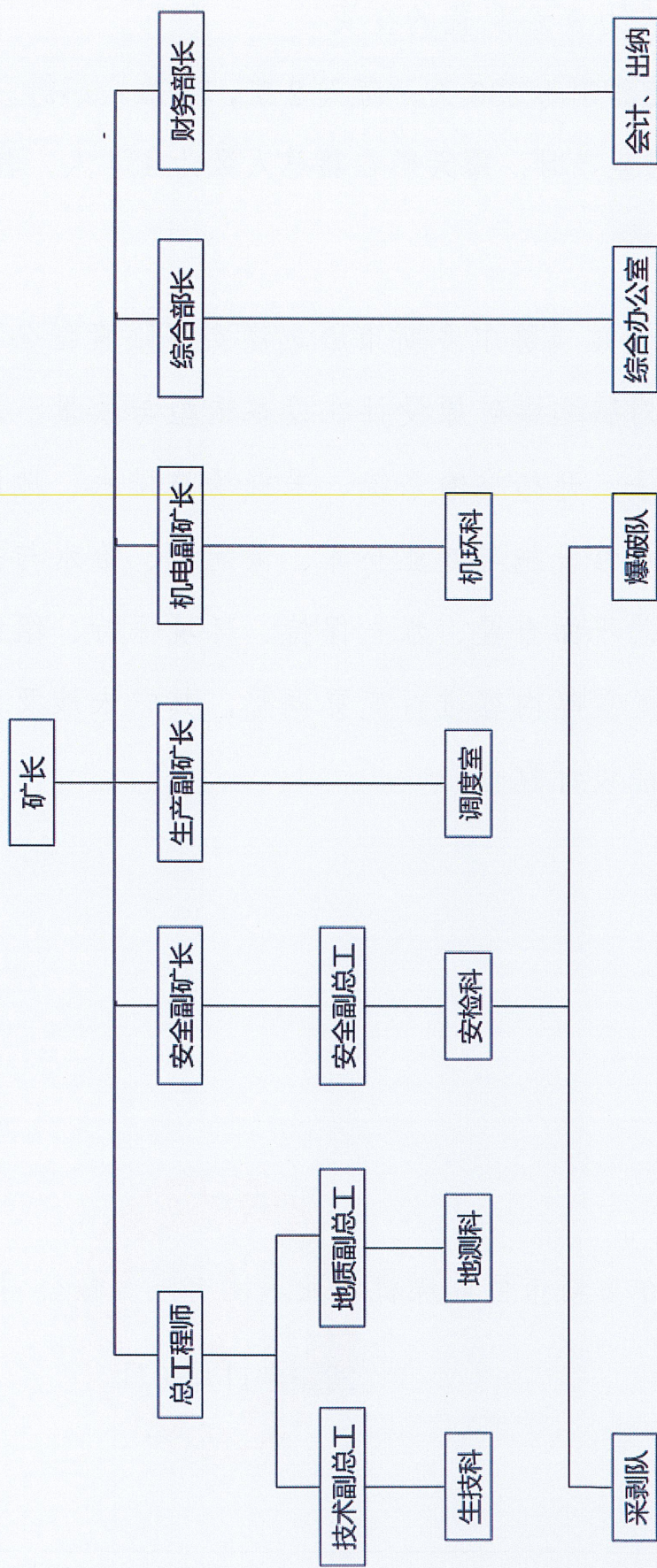


图 13-1 变更后组织机构体系图

十五、同意人力资源配置的变更

本露天矿年工作制为 330 天，每天 2 班，每班八小时。

本露天矿正常生产时，露天矿在籍总人数为 434 人，其中生产工人 404 人。

综上，同意通过《鄂尔多斯市腾远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煤矿设计变更》对腾远煤矿原设计在设备选型与数量、剥离方式和采煤方法、开拓运输系统、采掘场防排水、地面生产系统、机电维修设施与专业仓库、供配电、给水与排水、供热设备、总平面布置、水土保持、环境保护、组织机构、人力资源配置等内容进行变更调整，其它未涉及内容仍按照批复的原设计执行。

鄂尔多斯市巨鼎煤机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1月30日

